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左六）、城大校董會主席梁振英（右六）與師生承諾，努力減少並妥善處理校園內的廚餘

大專院校承諾減少廚餘

【本報訊】香港城市大學與本港十二所院校聯名簽署了大專院校「減少廚餘約章」，希望藉此增強大學社群對廚餘問題的認識，並承諾未來一年以減少百分之五的廚餘為目標。

城大昨日舉行減少廚餘運動啓動儀式，希望各師生身體力行參與環保，珍惜食物、減少污染，並向社會大眾推廣減少廚餘的生活模式。城大校董會主席梁振英和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出席啓動儀式。此前，城大校董會為此設立了「社會責任委員會」，專責推動全校師生員工積極參與環境保護。為了支持運動，城大的學生膳堂、教師餐廳等飲食場所已實施多項措施，包括以彈性分量取食，即師生在校內任何膳堂用餐時，可預先向職員說明自己所需的飯量，以減少浪費；部分膳堂亦參與了綠領行動舉辦的「有衣食日」活動，鼓勵師生珍惜食物。



公務員職位空缺 海事處

助理海事監督

薪酬：總薪級表第24點（每月港幣32,235元）至總薪級表第33點（每月港幣48,670元）[請參閱註(1)]

入職條件：申請人必須具備以下資歷：

- (a) 持有海事處長簽發的二級（甲板高級船員）（遠洋航行）合格證書，或同等資歷；或
- (b) 持有海事處長簽發的二級（甲板高級船員）（遠洋航行）香港執照；或
- (c) 持有海事處長簽發的二級或以上（甲板高級船員）（內河航行）合格證書，並在取得資格後累積四年相關工作經驗；
- (d) 能操流利粵語，中文讀寫能力俱佳；以及
- (e) 能操流利英語，英文讀寫能力俱佳。

（註：(1) 視乎當時的情況，具有較多相關遠洋航行工作經驗或同等工作經驗的人士，可能因爲具備超出最低規定的工作經驗而獲給予額外增薪點。

（2）爲提高大眾對《基本法》的認知和在社區推廣學習《基本法》的風氣，所有公務員職位的招聘，均會包括《基本法》知識的評核。應徵者如獲邀參加遴選面試，會被安排於面試當日參加基本法筆試。筆試會於面試開始前或結束後舉行。應徵者在基本法知識測試的表現，會用作評核其整體表現的其中一個考慮因素。）

職責：助理海事監督的主要職責是協助海事主任及海事監督執行以下職務：

- (a) 負責與港口運作有關的職務，包括船舶交通管理、海港巡邏及污染控制；
- (b) 檢控工作；以及
- (c) 政府船隊運作及小輪船員培訓。

（註：須穿着制服、輪班當值或上班候命工作，並須在本港或海外受訓。）

聘用條款：獲取錄的申請人通常會按公務員試用條款受聘三年。通過試用關限後，或可獲考慮按當時適用的長期聘用條款聘用。

申請手續：申請表格（G.F. 340 (1/2011修訂版)）可向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或勞工處就業科各就業中心索取。該表格也可從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http://www.csb.gov.hk>）下載。已填妥的申請書，連同學歷／專業資格的證書副本、成績單副本及工作證明，須於截止申請日期或之前送交上述查詢地址。申請人亦可透過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http://www.csb.gov.hk>）作網上申請。申請人如在網上遞交申請，必須於截止申請日期後的一星期內把學歷／專業資格的證書副本、成績單副本及工作證明寄交上述查詢地址；及在信封面和文件副本上註明網上申請編號。申請人如獲邀參加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六至八個星期內接到通知。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面試，則可視作已經落選。有關上述空缺的資料，可按該項職位所列電話查詢。

地址及查詢電話：香港中環一碼頭38號海港政府大樓21樓海事處行政秘書處任職組（電話：2852 4389）

截止申請日期：2011年4月8日

附註：

(a) 非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亦可應徵，但只會在沒有合適及合資格而又是永久性居民的人選的情況下，才會獲得聘用。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c) 公務員職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應徵者如獲聘用，將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並成為公務員。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e) 頂薪點的資料只供參考，該項資料日後或會作出更改。

(f) 附帶福利包括有薪假期、醫療及牙科診療。在適當情況下，公務員更可獲得房屋資助。

(g)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應徵者人數衆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應徵者，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應徵者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h)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其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

(i)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郵寄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到上述查詢地址。

(j) 本欄內的公務員職位空缺資料，也可於互聯網上的香港政府一站通內閱覽，網址如：<http://www.gov.hk>。

(k) 在臨近截止申請日期，接受網上申請的伺服器可能因爲需要處理大量申請而非常繁忙。申請人應盡早遞交申請，以確保在限期前成功於網上完成申請程序。

首屆中學文憑試3·28開考 7月20日放榜 較高考遲三周

逾七萬七千名本港中學生，明年將參加首屆香港中學文憑考試。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敲定考試在三月二十八日至五月舉行，七月二十日公布考試成績，較高考遲三星期放榜。現時，至少有五所大學表明，新生註冊和迎新活動將會受影響，更無法趕及九月開學，因此考慮推遲開學一至兩星期。

本報記者 李盛芝

明年將有兩批考生參加末代高考和首屆中學文憑試，距離開考時間不足一年，考評局終於公布兩個考試安排。其中，預料有七萬七千名考生報考的文憑試，最先開考的主科中文科，定在三月二十八日，緊接兩日後舉行英文、通識（四月二日）和數學（四月十六日）考試；與高考首科開考的日期僅遲五天（詳見附表）。

不影響入大學機會

考評局公開考試委員會主席許俊炎表示，考試時間安排是與大學和中學協商得出，已設計逾千個考試科目模式，避免連續數天內舉行主科考試。他說，雖然兩個考試時間相若，但文憑試放榜將訂在七月二十日，較高考遲三星期。「兩批考生以雙軌形式升學，各有一萬五千個學額，所以絕不影響文憑試考生入大學機會。」

由於文憑試較遲放榜，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教育學院、香港科技大學已表示，爲配合新生註冊及迎新活動，無法趕及九月開學，將會考慮推遲開學日期一至兩星期，香港城市大學更決定開學日訂在九月十日。另一方面，明年是首屆文憑試，許俊炎不排除有較多考生利用放榜後一星期申請覆核考卷。他說，無論有多少學生申請，考評局均會有足夠人手處理。至於各科考試費用，他說，最快四月才公布。

明年文憑試「撞正」末代高考，近十二萬名考生將同時在三月至五月舉行，而文憑試二十四個科目當中除體育科外，所有科目的考試日期將與高考重疊。考評局學校考試及評核部總經理許婉清說：「不會安排兩個考試的主科在同一天舉行，但主科開考當天，部分中學試場需要停課以遷就考試，之前會考及高考均是同樣做法。」

最多可報考八科

至於需要多少個試場、人手、評卷員以配合兩個考試，考評局沒有回應，只不斷重申有足夠資源應付。而兩個考試日期重疊，會否導致考生去錯試場，許婉清補充，兩批學生的准考證上會清楚標明試場地址，因此，出現認錯試場或考錯試的機會極低。

首屆文憑試最多可報考八科，修讀其他語言科目的考生最快在今年六月下旬報名，而二十四個高中科目及應用學習科目九月接受報名。考評局的評核發展總經理李王錚稱，當局將於明年一月四日起，將二十四個高中科目的練習卷、評卷參考派發中學，讓教師及考生熟習文憑試的考試模式和要求。



▲許俊炎表示，兩批考生以雙軌形式升學，各有一萬五千個學額，絕不影響文憑試考生入大學機會

2012年高考及中學文憑試安排

	高考	文憑試
考試日期	3月上旬至5月中旬 (主科在3月23日至5月2日舉行)	2月中旬至5月下旬 (主科在3月28日至5月3日舉行)
放榜日	2012年6月29日	2012年7月20日
大學聯招結果公布	7月底	預計8月中旬
大學新生註冊	8月初	預計8月下旬
新生入學*	預計延遲1至2星期	預計延遲1至2星期

註：*八大院校中，大部分院校會延期開學

資料來源：考評局



院校延遲開學配合

【本報訊】首屆中學文憑試訂在明年七月二十日放榜，較高考遲三星期。因此，大學聯招、大學新生註冊、迎新活動及課程簡介等，均需推遲舉行及需要壓縮。

現時，港大、中大、教院、科大已表示將會考慮延遲開學。其中，城大確定明年入學的學位和副學士學生，將延遲一星期，即九月十日開學。

過往三年的高考均在六月三十日放榜，學生可在放榜日數天內更改大學聯招選科次序，取錄結果通常在七月底公布，八月初新生到大學辦理註冊，緊接參加各類迎新活動，九月開學。但明年文憑試較高考遲三星期放榜，令所有安排要順延。港大教務長韋永康表示，雖然一直要求提早放榜，但明白考評局要同時處理兩個考試程序繁複，故接受決定。

韋永康估計，大學聯招結果將押後至八月中旬才公布，處理兩批學生的入學程序更複雜，所以打算將迎新活動及課程簡介內容壓縮，開學日期將會推遲一至兩星期。 「延期開學不會對教學內容有大影響，亦不需要增加上課節數，但會鼓勵學院以課堂功課代替考試，趕及在聖誕節前完成上學期教學。」

八大院校當中，只有城大表明，一二／一三學年入學的學位和副學士學生，開學日將延遲一星期，即九月十日開學。而中大、教院、科大發言人說，會考慮將開

課日期延遲，詳情稍後公布。至於嶺大、理大及浸大，則未有回應。

不少院校估計，文憑試考生的聯招結果，最快在八月中旬才公布。理大學生輔導網絡主任崔日雄表示，反而會聽聞有院校希望提早開學，以便學生及早畢業找工作，但他認爲不可行。 「由聯招有結果至開學只有短短兩星期，時間非常倉卒，延遲一至兩星期開學在所難免。」他擔心，院校同時招收兩批學生，會出現程序混亂的可能，望各院校盡早制定措施。

這邊廂大學院校要求文憑試提早放榜，但中學卻希望愈遲放榜愈好。中學校長會主席阮邦耀表示，過去數月曾與考評局不斷交換意見，各校長對放榜日的確存異見，認爲對教學、校內考試有彈性，但他相信，大部分教師爲配合教學，可適應文憑試考試時間安排。 「最快今年六月才訂出高考及文憑試的校內模擬試安排，兩者時間表盡量不衝撞，課室及監考員亦必定充足。」

學友社總幹事列豪章認爲，文憑試七月二十日放榜，有可能影響報讀外國大學的考生，「申請外地大學時間緊迫，不排除該批考生要待二〇一三年二月，第二學期開始才可入學。」除外國大學外，他希望，本地開辦副學士、高級文憑等課程的院校，及早公布收生程序，讓學生未雨綢繆。

加強成人持續教育 教聯會倡設二百億進修基金